

证券代码：430695 证券简称：浩海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青岛浩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9: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95	浩海科技	2024年5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七) 会议地点

青岛市高新区锦汇路与宝源路交汇处产业园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2023年度主要的工作情况,董事会对2023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 审议《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企业经营实际,制定2024年度企业经营目标。对公司2024年度各项经营指标进行预测并测算,商讨并编写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四) 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五)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

计机构。

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4]30649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7,196,516.3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332,444.98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7,332,4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439,944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向农行、农商行、浦发银行、邮储银行、浙商银行、青岛银行、兴业银行、华夏银行、北京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等办理短期贷款的议案》

根据企业经营需要，拟向农行、农商行、浦发银行、邮储银行、浙商银行、青岛银行、兴业银行、华夏银行、北京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等办理一年期短期贷款业务，授信额度每家银行分别不超过 5,000 万元，具体用途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2023 年贷款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具体以和银行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不超过本次议案审议的授信额度

（八）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并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九）审议《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

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10:00-15:00

（三）登记地点：青岛市高新区宝源路821号物联网产业园。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逢增辉 手机：13605329508 电子邮箱：
qdpzh@sina.com 通讯地址：青岛市高新区宝源路821号物联网产业园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青岛浩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青岛浩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浩海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